

2023年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依法履行全县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地）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等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

2.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执行国家、省关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制度规定，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拟订全县自然资源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国家、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开展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并组织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等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研究拟订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管理监督城乡建设用地供应。开展自然资源形势分析，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全县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推进主体功能战略和制度实施，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配合有关部门对各县和主功能已批项目规划实施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管。组织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负责林业、湿地和草原（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省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县地质工作。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县级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监测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以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查。依法进行矿业权管理。负责全县规划矿、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

以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1、负责组织全县造林绿化工作。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发展，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

12、负责全县森林、草原（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林地管理，指导县级以上公益林划定和管理。监督管理全县退耕还林工作。监督管理全县草原（地）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湿地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湿地的开发利用。

13、负责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落实国家、省相关标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级、省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照程序报批。负责世界自然遗产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申报有关工作。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14、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提出全县国家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调整建议。组织、指导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经营利用和疫源疫病监测以及疫病防控工作。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者采集、驯养繁殖或者培植、经营利用。按照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15、负责推进全县林业改革发展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管理全县国有林场、苗圃和森林公园。监督管理全县林木种苗、花卉、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县林业生物种质资源、植物新品种、古树名木、珍贵树木保护和转基因生物安全。

16、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

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17、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拟订自然资源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县级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重大科技工程以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领域对外交流合作。

18、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全县地质灾害预防、治理和森林、草原（地）防火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地质灾害和森林、草原（地）火灾防治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全县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专业监测和预警预报等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开展森林、草原（地）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监管相关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19、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负责规范自然资源市场秩序，对自然资源、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等活动进行监测和管理，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以及测绘等领域违法案件。指导、监督全县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

20. 负责局机关和所属党组织的党的建设及群团工作。

2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沂源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包括：1、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机关2、城乡规划发展中心3、国土资源保障中心 4、林业保障发展中心5、

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6、鲁山林场7、织女洞林场8、各自然资源所。

纳入沂源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第二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9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385.94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75.1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6.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2,385.9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49.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001.7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1.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53.2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0,284.14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40,283.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15
	30			61	
<b>总计</b>	31	40,284.14	<b>总计</b>	62	40,284.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0,284.14	40,28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10	77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04	75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91	2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24	421.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88	110.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385.94	32,38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85.94	32,38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8,021.08	28,0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50	149.5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8.91	48.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104.72	2,10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53.00	5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74	1,47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9.73	1,24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77.45	97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8.48	50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68.97	46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56.28	25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56.28	25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1.94	5,00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1.94	5,00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851.94	3,85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3.24	15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48	12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48	12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0,283.98	5,274.66	35,009.3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10	775.1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04	752.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91	219.9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24	421.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88	110.8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8,021.08	0.00	28,021.08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9.50	0.00	149.50	0.00	0.00	0.00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48.91	0.00	48.91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31.00	0.00	31.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2,104.72	0.00	2,104.72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53.00	0.00	553.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77.74	0.00	1,477.7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9.73	0.00	1,249.73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977.45	0.00	977.45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8.48	0.00	508.48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68.97	0.00	468.97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56.28	0.00	256.28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56.28	0.00	256.28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1.78	3,801.37	1,200.41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1.78	3,801.37	1,200.41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3,851.94	3,801.37	50.56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99.85	0.00	499.85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50.00	0.00	65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62	391.62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3.24	0.00	153.24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48	0.00	129.48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48	0.00	129.48	0.00	0.00	0.00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0.00	23.76	0.00	0.00	0.00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0.00	23.7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9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2,385.9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75.10	775.1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6.57	306.5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0	2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49.73	1,249.7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001.78	5,001.78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1.62	391.6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3.24	153.2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284.1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283.98	7,898.04	32,385.9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15	0.1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0,284.14	总计	64	40,284.14	7,898.19	32,385.9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898.04	5,274.66	2,623.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10	775.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04	752.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9.91	219.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24	421.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88	110.8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6	23.0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57	306.5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57	306.5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	0.00	2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2110401	生态保护	15.00	0.00	15.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00	0.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9.73	0.00	1,249.73
21302	林业和草原	977.45	0.00	977.4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8.48	0.00	508.48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68.97	0.00	468.97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3	水利	16.00	0.00	16.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6.00	0.00	16.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56.28	0.00	256.2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56.28	0.00	256.2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01.78	3,801.37	1,200.4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001.78	3,801.37	1,200.41
2200101	行政运行	3,851.94	3,801.37	50.56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99.85	0.00	499.85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650.00	0.00	6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1.62	391.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1.62	391.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62	391.62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3.24	0.00	153.2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29.48	0.00	129.48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29.48	0.00	129.48
224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0.00	23.76
2249999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76	0.00	2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2,385.94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2,385.94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2,385.94	32,385.94	0.00	32,385.94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8,021.08	28,021.08	0.00	28,021.08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0.00	149.50	149.50	0.00	149.50	0.00
2120805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0.00	48.91	48.91	0.00	48.91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31.00	31.00	0.00	31.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0.00	2,104.72	2,104.72	0.00	2,104.72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0.00	553.00	553.00	0.00	553.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77.74	1,477.74	0.00	1,477.7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38	0.00	78.38	0.00	78.38	0.00	78.38	0.00	78.38	0.00	78.3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0,284.14万元。与2022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29,948.91万元，下降42.64%。主要是政府基金预算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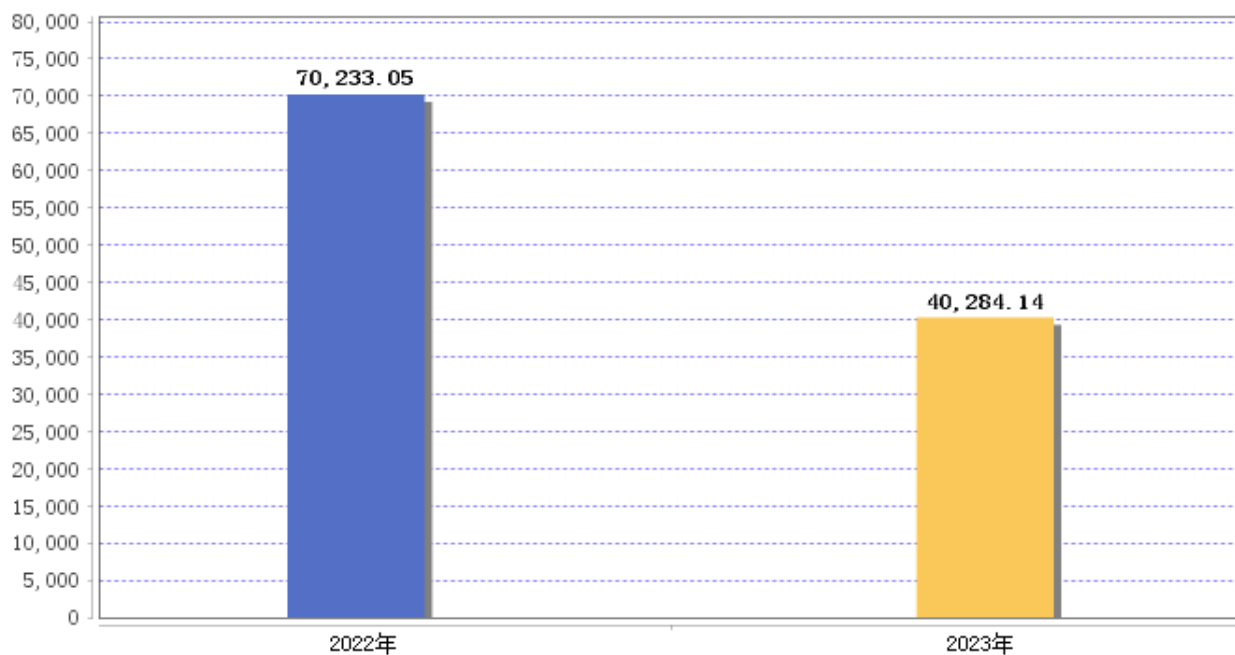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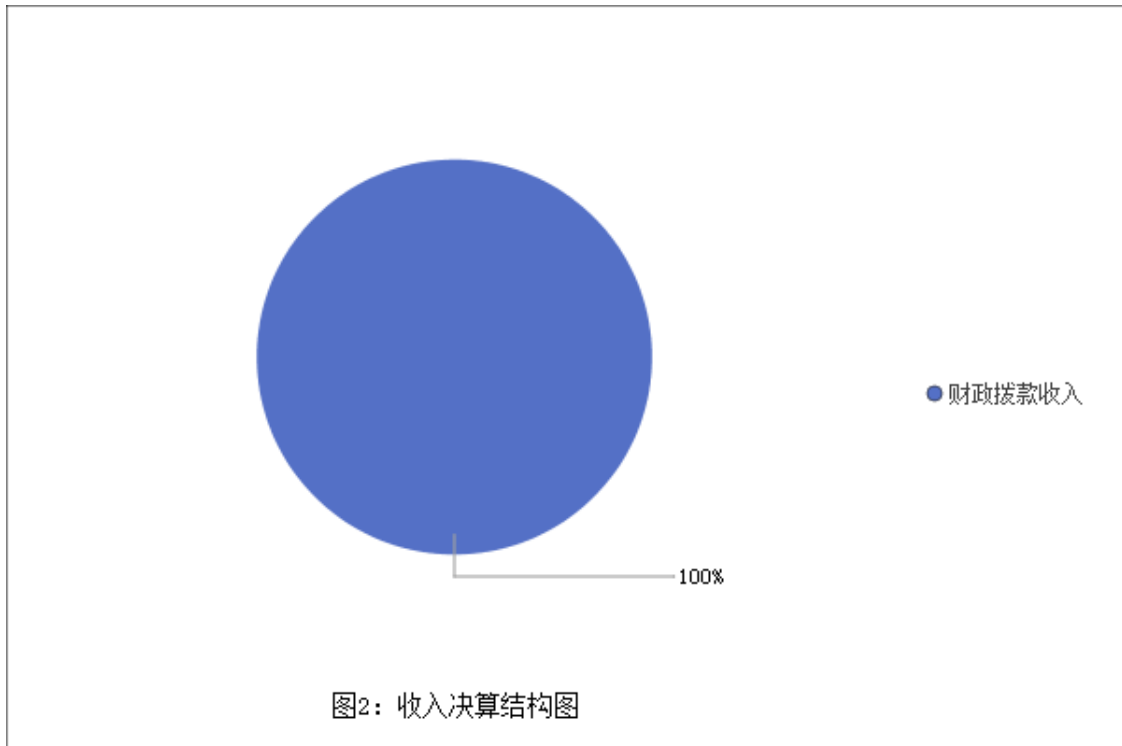


图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单位: 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40,284.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284.14万元，占100%。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40,284.14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29,948.91万元，下降42.64%。主要是政府基金预算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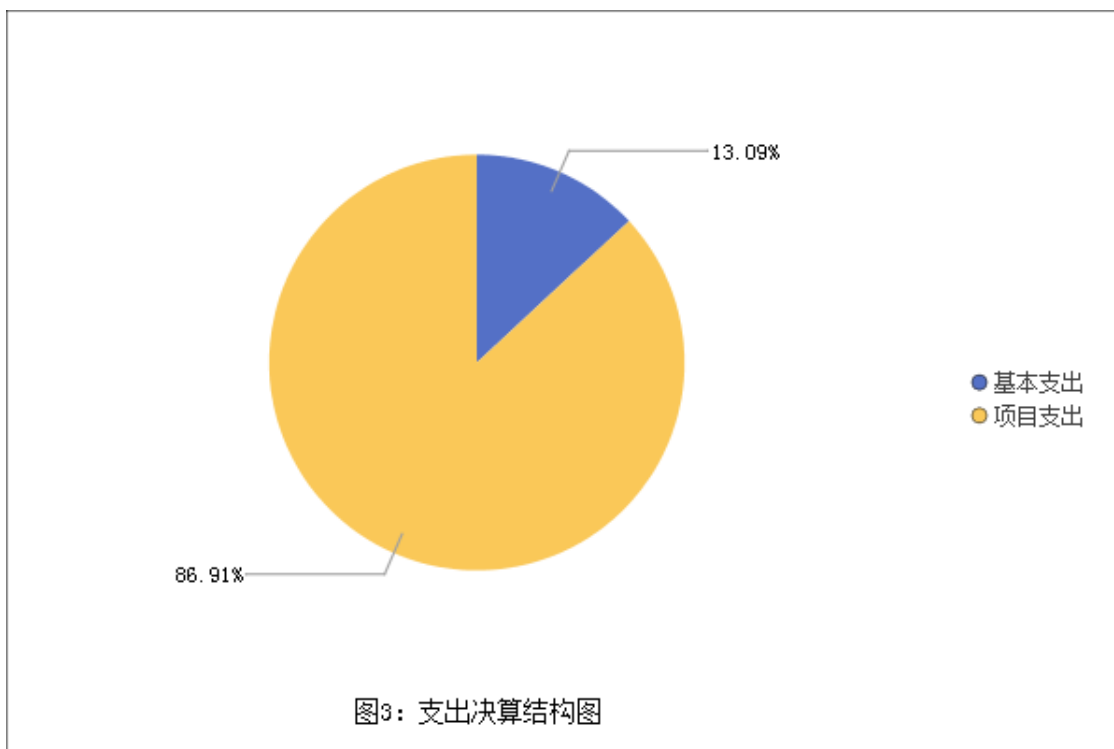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上年决算数一致。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40,283.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74.66万元，占13.09%；项目支出35,009.32万元，占86.91%。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5,274.6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326.55万元，增长6.6%。主要是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项目支出35,009.32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30,275.62万元，下降46.37%。主要是项目数量、项目金额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40,284.14万元。与2022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减少29,948.91万元，下降42.64%。主要是项目数量、项目金额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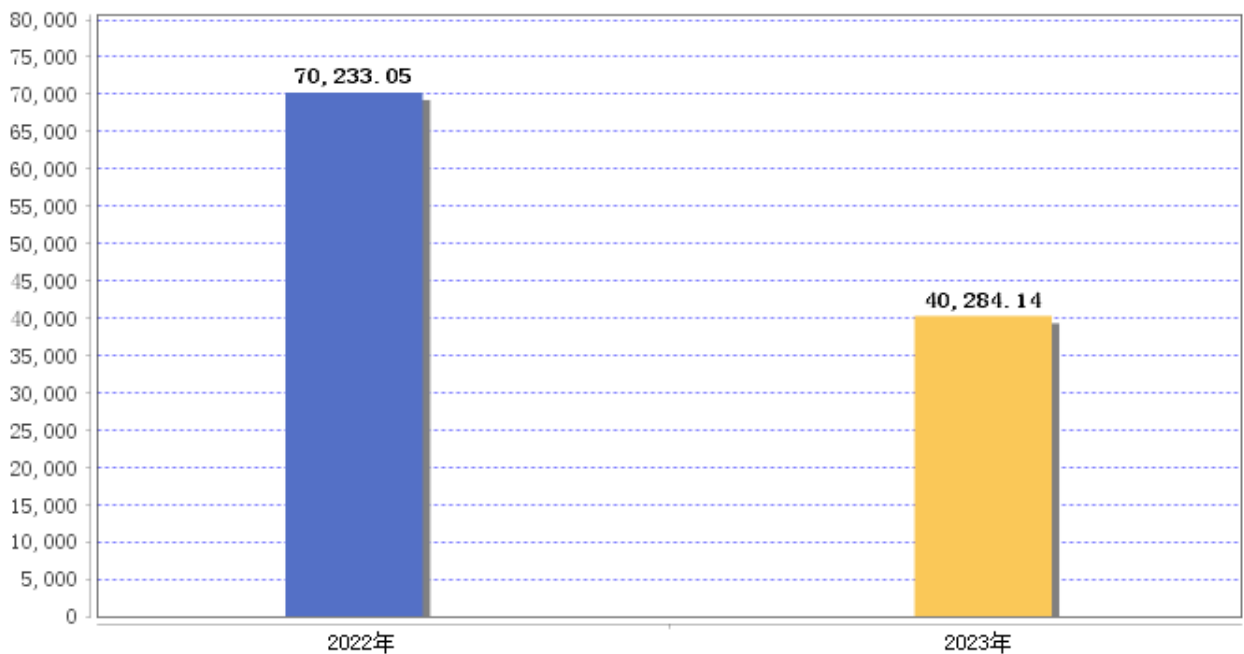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98.0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9.61%。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83.31万元，增长31.31%。主要是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事务运行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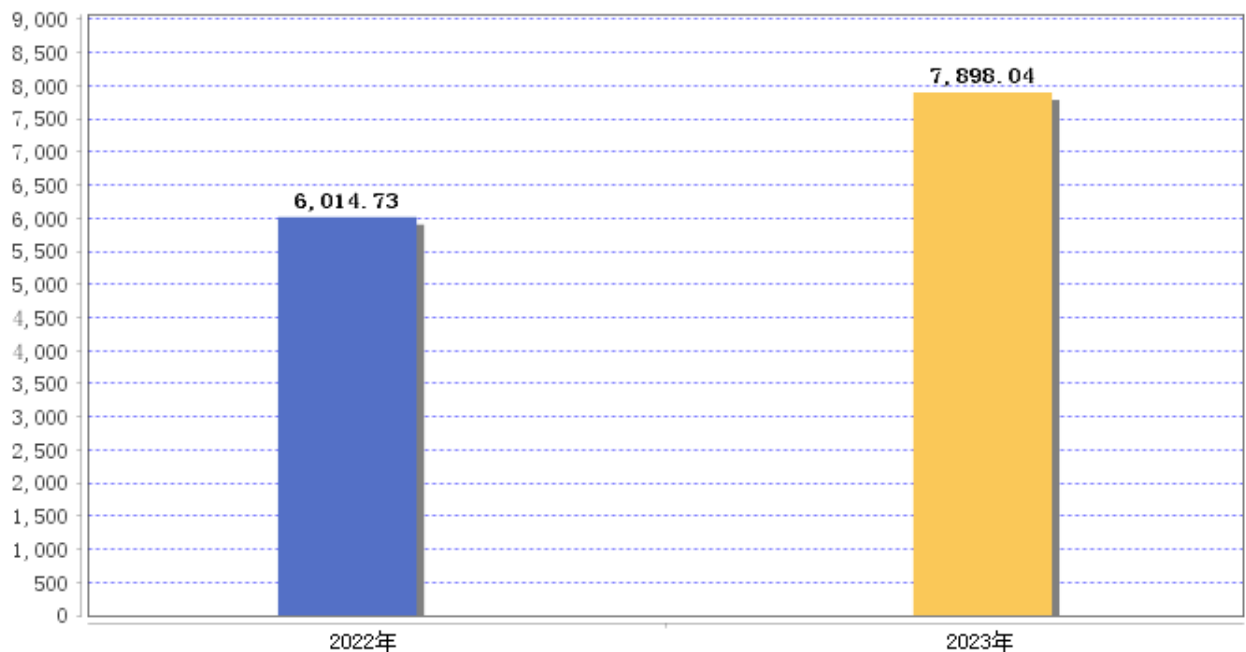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898.0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775.1万元，占9.8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06.57万元，占3.88%；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20万元，占0.2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1,249.73万元，占15.8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支出5,001.78万元，占63.3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391.62万元，占4.9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153.24万元，占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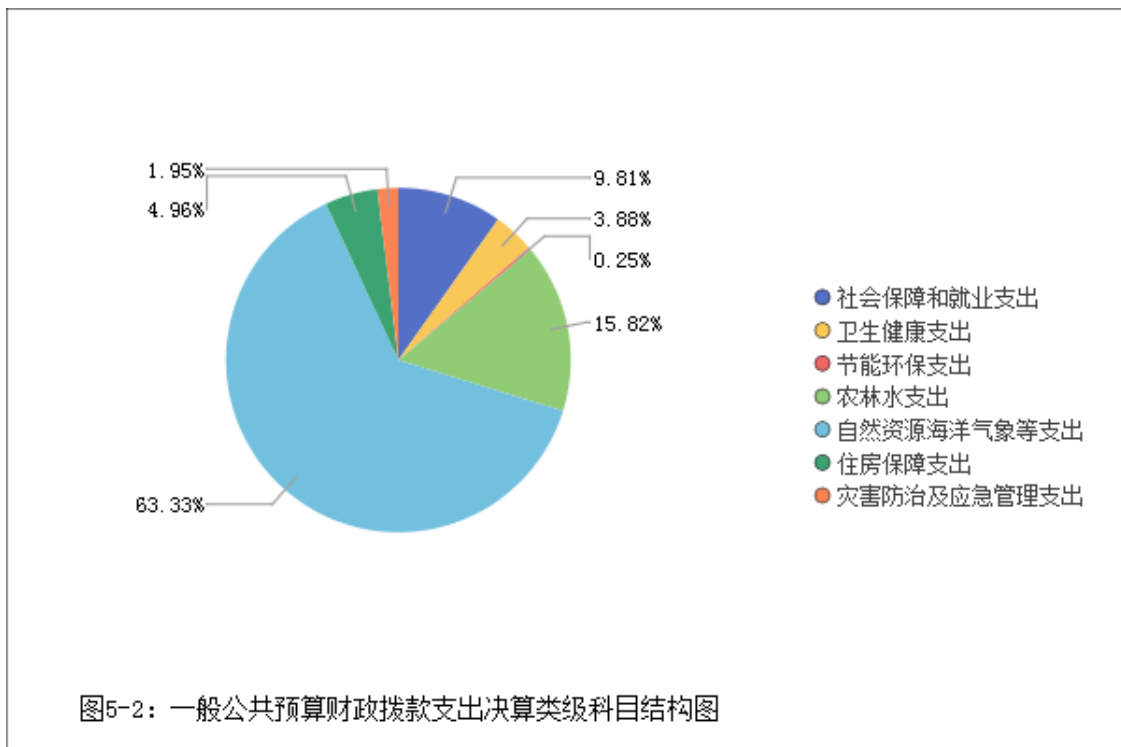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673.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98.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39.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农林水支出、自然资源事务运行支出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261.3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9.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446.3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2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23.1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0.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9.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坐实。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3.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284.5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6.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后费用增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生物多样性监测、生态恢复项目。

7、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自然保护区生态补偿。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8.4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付长防林工程款、森林抚育工程款。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数为19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68.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护林员工资、保险、防火费用。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大贤山引水上山项目。

11、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256.2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6.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3,84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51.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新增。

1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年初预算数为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99.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40.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非耕地处置资金补助。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管理（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5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已关露天矿山地质环境修复治理补助资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391.6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91.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9.4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建设，储备应急物资。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3.76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森林防火监控设备。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5,274.6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5,031.8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242.7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2,385.94万元，本年支出32,385.9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8,021.08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临高高速、县化工产业园区等建设项目土地征收。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技术开发费、测绘费、空间规划设计费支出减少。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8.9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社保资金、征地补偿

费支出增加。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测绘费等支出增加。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04.7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打孔注药工程款、彩色大通道等支出增加。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5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是房地一体测绘费、三调技术服务费支出增加。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77.74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返还出让金、矿山恢复治理等支出增加。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78.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78.3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8.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8.38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沂源县自然资源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0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2.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6.51万元，下降16.08%，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0.0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56.3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83.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0.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2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3.79%。货物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4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沂源县自然资源局组织对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13个，涉及预算资金1315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167万元。组织对“淄博市沂源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315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3个项目中，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成效比较显著，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准备工作不足。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淄博市沂源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等5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淄博市沂源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三调成果、通过省市级验收，完成后期技术服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缺乏效益支撑材料。下一步改进措施：后续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2. 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4万元，完成预算的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综合防治减少虫口密度，防治松材线虫病传入等其它病虫害的传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时效性较强，实施期短，准备工作不充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以后的工作中应提前准备充足，尽早开展。

3.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173万元，完成预算的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本年度全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保证服务质量与办理质量，加强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存在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后续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4. 自然资源执法和监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56万，执行数为14万，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年度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对国土保护的意识不强，对林木资源保护性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逐渐降低自然资源类违法案件的发生。

5. 国土空间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2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数据的整合共享，达到开展国土空间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的目标。

整体提升国土空间大数据集成能力、规划编制智能分析能力、治理实施网络驱动能力、监测评估及时精准能力，有效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过程，对推动我县规划管理工作由传统方式向精细化方式的转变产生持续影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减少对地理信息数据方面的重复资金投入方面还有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通过信息化水平提升减少重复投入。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源县自然资源局对“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项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等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项目成效比较显著，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1.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94万元，执行数为194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任务计划下达的森林资源管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造林、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已按期完成作业面任务，任务完成率100%，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98.38%，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明显，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

原因：资金实际支付率偏低，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资金实际到位率30%，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资金没拨，拨款进度严重滞后，不能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拨付项目资金，影响了中央下达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资金拨付，易产生更好的公共效益。

2.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3万元，执行数为27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任务计划下达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的森林资源管护、全县野生动植物普查和野生动物救治，已按期完成作业面任务，任务完成率100%，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明显，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明显，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资金实际支付率偏低，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实际到位率11%，省级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没拨，拨款进度严重滞后，不能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拨付项目资金，影响了中央下达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资金拨付，易产生更好的公共效益。

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绩效评价项目。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离休人员补助安排的预算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在职人员缴纳养老保险安排的预算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在职人员缴

纳职业年金安排的预算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在职人员 缴纳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安排的预算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在职人员缴纳医疗保险安排的预算支出。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 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 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

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主要用于指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主要用于指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用于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

的基本支出。

三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为在职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安排的预算支出。

三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三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款）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项），主要用于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县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防灾减灾、林、田（山）长制、系统内工程附属经费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89	良
2	国有林场处理改革前历史债务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7	优
3	自然资源执法和监察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0	优
4	2023 年植树节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100	优
5	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储备区划定及整改补划工作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0	优
6	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试点工作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0	未实施
7	淄博市沂源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6	优
8	2023 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1	优
9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经费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5	优
10	矿产资源管理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8	优
11	淄博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5	优
12	国土空间规划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2	优
13	2022 年违建拆除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95	优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淄博市沂源县第三次国土调查项目			主管部门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32228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80	10	80%	8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8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沂源县专项调查和2023年度变更调查工作			三调成果通过省市级验收，做好后期技术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0万元	80	5	4	
			国土变更调查图斑收费标准	≤200元/个	80	5	4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国土变更调查图斑数量	≥5000个	98%	15	15	
		质量指标	符合国家、省、市质量要求，通过各级质量检查合格率	≥95%	98%	15	15	
		时效指标	符合国家、省、市要求时间完成率	≥95%	9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征地批复、增减挂钩等	促进	促进	10	10	缺乏效益支撑材料，后需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自然保护地划定	促进	促进	5	10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保护地划定	促进	促进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监测我县土地用途变化情况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市县业务部门满意	≥95%	98%	10	10		
总分		96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32228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4	10	12%	2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2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打孔注药、飞机防治、病死木清理、监测器材药品采购。			通过综合防治减少虫口密度，防治松材线虫病传入等其它病虫害的传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0万元	200	5	5	
			打孔注药费用	≤200元/亩	200	5	5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飞防、打孔注药、病死木清理完成面积	≥1万亩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季节防止及时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地方经济发展情况	明显	明显	5	5	项目时效性较强，实施期短，准备工作不充足。在以后的工作中应提前准备充足，尽早开展。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情况	改善	改善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木生长环境，减少病虫害危害	明显	明显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促进生态效益可持续（是否明显）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病虫害防治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9		
总分			91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32228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173	10	43%	5	
	其中：财政拨款	400	400	17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加强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保证为人民服务水平。			已完成本年度全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保证服务质量与办理质量，加强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体成本	≤400万元	173	5	5	
			开展权籍调查的每宗地房屋核实测绘及建库费用(元/宗)	200	200	5	5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需办理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宗地(宗)	160000	160000	10	10	
		质量指标	确权登记覆盖率	≥95%	95%	10	10	
			调查和确权登记完成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确权登记工作及时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全县居民不动产的合法权益	维护	维护	15	15	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存在不足，后续加强绩效资料收集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加强管理和调控不动产市场能力	持续	持续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5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执法和监察			主管部门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32228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56	14	10	25%	4	
	其中：财政拨款	56	56	1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逐步降低自然资源类违法案件的发生，增强群众对国土保护的意识，确保林木资源保护完好率。			完成年度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增强群众对国土保护的意识，确保林木资源保护完好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林业违法案件查处经费	28	7	5	3	
			国土违法案件查处经费	28	7	5	3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国土卫片检查、执法项目数(宗)	≥80	420	5	5	
			国土测绘界址点数量(个)	≥200	260	5	5	
			森林督查案件数量(起)	≥150	180	5	5	
			森林违法案件鉴定数量(起)	≥80	84	5	5	
			聘请专家对野生动植物鉴定(起)	≥5	5	5	5	
		质量指标	国土违法检查、执法合法率	≥98%	100%	5	5	
			林木案件查处合法率	≥96%	100%	5	5	
	时效指标	违法案件处置及时率	≥9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国土保护的意识	增强	增强	5	5	群众对国土保护的意识不强，对林木资源保护性不强。加大宣传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逐渐降低自然资源类违法案件的发生
			周边群众收入水平提高情况	提高	提高	5	5	
			林木资源保护完好率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国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5	5	
	林木资源保护效果(是否明显)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资源违法案件处置延续性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90					

#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土空间规划			主管部门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联系电话	3222867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50	10	25%	4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持续优化完善系统，并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将平台及系统正式投入到日常使用中。 (2) 实现数据的整合共享，达到开展国土空间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的目标。 (3) 整体提升国土空间大数据集成能力、规划编制智能分析能力、治理实施网络驱动能力、监测评估及时精准能力，有效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过程，对推动我县规划管理工作由传统方式向精细化方式的转变产生持续影响。			(1) 完成项目验收工作，将平台及系统正式投入到日常使用中。 (2) 实现数据的整合共享，达到开展国土空间动态监测评估预警和实施监管的目标。 (3) 整体提升国土空间大数据集成能力、规划编制智能分析能力、治理实施网络驱动能力、监测评估及时精准能力，有效支撑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实施、监测评估预警全过程，对推动我县规划管理工作由传统方式向精细化方式的转变产生持续影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	在预算范围内完成采购任务	≤100%	25%	10	8	
			数量指标	服务器采购	3台	3台	5	5
	系统建设数量	2套		2套	5	5		
	整合数据量	≥1T		≥1T	5	5		
	标准规范数量	3套		3套	5	5		
	产出指标 (40分)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	≥96%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进度执行率	≥90%	95%	5	5
				按期完成率	≥95%	95%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对地理信息数据方面的重复资金投入	提高	提高	6	6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减少对地理信息数据方面的重复资金投入方面还有不足。通过信息化水平提升减少重复投入。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全县国土空间规划信息的整合和有效互通	合格	合格	6	
				信息化水平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导城市建设有序发展，打造美丽宜居环境	提升	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推动我县规划管理工作由传统方式向精细化方式的转变产生持续影响	长期有效	长期有效	6	6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2				

# 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部						
地方主管部门	沂源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	794		194		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48		194		30%	
	地方资金	146		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符合单位实际情况，科学合理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按照资金支付流程，进行支付					
	使用规范性	财政系统统一支付，保障资金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按项目预算测算明细进行支付，执行资金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纳入本级预算，按照绩效目标完成各项任务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一般，按照支付流程规范支出				拨款进度慢，协调争取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资源管护41.66万亩：其中国有公益林5.62万亩，非国有公益林36.04万亩，完成41.6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的防火、林业有害生物等管护责任；完成森林精准精准提升任务≥1000亩；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5万亩。			实际完成森林资源管护41.66万亩：其中国有公益林5.62万亩，非国有公益林36.04万亩，实际完成41.66万亩国家级公益林的防火、林业有害生物等管护责任；实际完成森林精准精准提升任务2380亩；实际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9.59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面积(万亩)		0.051	0.051	
			森林质量提升面积(森林可持续经营面积(万亩))		0.3	0.3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面积(国家级公益林(万亩))		28.54	28.54	
			美国白蛾等其他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万亩次)		17	17	
		质量指标	造林面积合格率(%)		≥85	96	
			森林质量提升面积合格率(%)		≥85	95	
			非国有林管护责任落实率(%)		100	100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100	
		时效指标	森林可持续经营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100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当期任务完成率(%)		≥85	100	
	成本指标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标准(元/亩)		16	16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明显	明显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实际支付率偏低，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实际到位率30%，省级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实际到位率
		非国有林管护效果	得到有效管护	得到有效管护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 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部				
地方主管部门		沂源县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沂源县自然资源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373	27	7%	
		其中:中央财政资	256	27	11%	
		地方财政资	117	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资金分配符合单位实际情况,科学合理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按照资金支付流程,进行支付			
		使用规范性	财政系统统一支付,保障资金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按项目预算测算明细进行支付,执行资金管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纳入本级预算,按照绩效目标完成各项任务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一般,按照支付流程规范		拨款进度慢,协调争取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国家级国有公益林5.62万亩的防火、林业有害生物等管护责任;完成(2023-2024年两年实施)全县野生动植物普查、野生动物救治20只。			实际完成国家级国有公益林5.62万亩的防火、林业有害生物等管护责任;实际完成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已完成夏、秋、冬季动物外业调查,夏、秋季植物资源调查和内业整理工作;工作进度符合技术方案要求。救助野生动物29只,其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14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面积(万亩)	5.62	100%	
		质量指标	林草系统管理的一级古树和名木抢救复壮	100	100%	
		时效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成本(元/亩)	10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主要问题是资金实际支付率偏低,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实际到位率11%,省级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没拨,拨款进度严重滞后,不能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拨付项目资金,影响了中央下达区域绩效目标完成效果。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资金拨付,易产生更好的公共效益。
			社会公众对国家公园的认知度	提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95%	
			森林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情况	明显	95%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情况	持续加强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明显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森林资源生态作用	显著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95%		
		林区(林场)职工、国家公园管理人员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 沂源县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及数据库 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按照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登记函(2019)6号)、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转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鲁自然资办字(2019)56号)的要求,开展全县近19万宗农村宅基地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项目实施期限为2020年至2022年。总预算金额3470万元,2023年本级财政安排预算400万元。截止2023年12月度已累计支付1042.24万元。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实施期目标为完成全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建成并汇交房地一体数据库。2022年度目标为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籍调查完成率达到100%,农村房地一体的权籍调查数据库建立完成率达到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根据全县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情况,汇交房地一体数据库建立情况,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规、合法。

评价对象为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籍调查情况、农村房地一体的权籍调查数据库建立情况、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完成情况、农村不动产登记成果管理情况。

评价范围为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籍调查完成率、农村房地一体的权籍调查数据库建立完成率、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完成率、农村不动产登记成果管理情况等各项指标。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整个绩效评价工作遵循“合法依规、科学客观、全面评价、提升绩效”的十六字原则，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2、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设计采用3级递阶层次结构，一级指标规定了绩效维度，二级指标规定了评价内容，三级指标规定了评价要素。

(1)各级指标确定

①一级指标制定：一级指标制定根据财政部制定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一级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4个维度。

②二级指标制定：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3〕53号）的通知，结合项目的特点，从指标的适用性出发，主要在决策指标中分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过程指标中分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指标中分设产出数量指标、产出质量指标、产出时效指标、产出成本指标；项目效益指标中分设实施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满意度指标设立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③三级指标制定：参照《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三级指标根据社会购买服务的实际情况进行具体设定。是对二级指标的进一步具体化，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将二级指标分解为若干项反映项目不同特点的三级指标并项目的不同特点设置不同的定性、定量评价标准。

3、评价方法：绩效评价方法综合评分采用加和法，具体为各项评价标准分值简单相加法。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前期准备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自然资源登记函〔2019〕6号）、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转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的通知》（鲁自然资办字〔2019〕56号）的要求，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2、组织实施

认真做好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根据收集的数据资料，详细填报自评有关报表，依据收集的数据，对项目绩效进行分析评价。

#### 3、分析评价

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优、良、中、差）。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决策情况。

由沂源县自然资源局提报建设计划，县委县政府批复实施。

#### （二）项目过程情况。

由沂源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淄博君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公开招标形式遴选 6 家作业单位和 1 家监理单位。沂源县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安排相关工作，负责全县作业和监督管理工作。

####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3 年度农村房地一体不动产权籍调查完成率达到 100%，农村房地一体的权籍调查数据库建立完成率达到 90%。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完成后，明晰农村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房屋等不动产权，依法保护农民合法权益，增加农民经济收入，盘活农村资源资产，为实现乡村振兴奠定基础。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3	3	符合3分；不符合0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4分)	4	4	符合4分；不符合0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3	3	依据充分1分；符合客观实际1分；目标与项目实施相符1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决策(20分)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4	4	指标清晰、可衡量2分;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相对应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6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3	3	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额度1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3分)	3	3	分配依据充分1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2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4分)	4	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100%,4分;到位率小于100%大于60%,2分;60%及以下,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预算执行率（3分）	3	0	预算执行率 100%，3 分；执行率小于 100% 大于 60%，2 分；60% 及以下不得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3分）	3	3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3 分；不符合 0 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5	5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5 分；较规范 3 分；不符合 0 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5	5	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5 分；不符合 0 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产出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10	实际完成率 100%，10 分；实际完成率小于 100%大于 60%，6 分；60%及以下 0 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40分)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10	质量达标率 100%，10 分；质量达标率小于 100%大于 60%，6 分；60%及以下 0 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10	项目及时完成 10 分；未及时完成 0 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节约率(10分)	10	10	实际成本小于等于计划成本，10 分；实际超支率 10% 以内的 6 分；10%及以上 0 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合计							
效益(20分)	项目效益(3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10	项目实施产生良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10分；项目实施产生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不明显，5-8分；无效益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10分)	10	10	社会公众对项目建设认可满意度达到98%以上，10分，60%-98%，8分；60%及以下4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合计			100	93			

#### **四、部门评价评分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资金使用运行情况、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得分为 95 分，确定为“优秀”等次。

####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本项目的评价结果为优秀，应及时进行资金拨付，以产生更好的公共效益。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制定相关工作制度，规范工作流程；在各乡镇分别设立办公项目部，坚持每周例会制度，保证工作中各标段交流沟通顺畅、日常培训及会议开展到位，数据报送及工作进度均符合省市进度安排，各项工作安排合理。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